

证券代码：835742

证券简称：欣视景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 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 6,161,430.00 股，发行价格为 16.23 元/股，共募集资金 100,000,009.00 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25 日，募集资金全部到账。2017 年 6 月 26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京会兴验字【2017】58000008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8 月 1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7】5110 号”《关于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 二、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根据《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 100,000,009.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为：18,000,000.00 元用于对外投资参股西安中科光电精密工程有限公司、82,000,009.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并经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将尚未使用的补流募集资金 53,320,827.16 元作出用途变更，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38,000,000.00 元用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欣视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6,000,000.00 元收购四川省宜宾普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9,320,827.16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公司同意将原定对外参股西安中科光电精密工程有限公司尚未使用的 3,000,000.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经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票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85,669,027.22 元，2018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含本金、投资收益以及利息）77,526,717.73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9,522,230.33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85,669,027.22
加：利息收入	1,379,920.84

二、2018年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	77,526,717.73
其中：1、对外投资参股西安中科光电精密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设立全资子公司欣视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收购四川省宜宾普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	-
4、补充流动资金	24,526,717.73
(1) 支付供应商货款	22,356,375.31
(2) 支付社保公积金费用	258,668.9
(3) 支付经营场所租赁费用	1,911,673.52
三、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522,230.33

注：公司已与四川省宜宾普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出资入股意向书》，因四川省宜宾普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会暂未通过本次收购议案，故该笔募集资金款项暂未使用。

###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截止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收购四川宜宾普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共 6,000,000.00 元，因四川省宜宾普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会暂未通过本次收购议案，故该笔募集资金款项暂未使用。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合理配置使用募集资金，现变更原计划用于收购四川省宜宾普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的募集资金 6,000,000.00 元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程序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应程序履行。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公司监事会同意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满足公司实际业务的需要。

本次变更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决议》

深圳市欣视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